

姚安县财政局文件

姚财农〔2020〕24号

姚安县财政局关于追减 2020 年度第二批财政 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

县林业和草原局：

根据楚雄彝族自治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对 2020 年涉农资金整合方案的审查情况通报》（楚开组办便签〔2020〕22 号）审查指出，姚安县森林资源管护和培育项目与脱贫攻坚成效不紧密项目，不得纳入 2020 年财政统筹涉农资金整合方案，要求进行整改，经报请县人民政府同意将资金收回重新安排，现追减姚财整合〔2020〕2 号文下达你单位的 2020 年森林资源管护和培育项目资金 268.69 万元。原列入 2020 年“2130505.生产发展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，“50299.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“30299.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

类科目，请你单位收文后对相关账务进行调整。



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姚安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4月24日印发
